

1. **检查单：**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固定污染源检查单》

2. **检查模块三：**固废（危废、医废、电子废弃物）等污染检查

3. **检查项：**采用国家明令淘汰的技术和工艺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情节严重

4. **检查内容：**是否采用国家明令淘汰的技术和工艺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情节严重

5. **检查标准：**

（1）依据名称：《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回收处理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第 551 号）

（2）依据条款：

第十五条 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应当符合国家有关资源综合利用、环境保护、劳动安全和保障人体健康的要求。

禁止采用国家明令淘汰的技术和工艺处理废弃电器电子产品。